

書面質詢

立法會選舉管理委員會早前發出通知，呼籲選民及時更新地址，以確保投票站的準確分配。據選管會資料，上屆立法會選舉出現有相當數量的投票通知書被退回，部份選民未有收到通知書。

根據二〇一六中期人口統計結果，年齡在五歲及以上的人口（包括外僱）當中，有 42.8% 的住戶過去五年曾轉換居住地點，較二〇一一年增加 4.4%。而在澳門境內轉換居住地的人口亦有 136,563 人，較五年前增加 38.1%。可見過去五年有“搬屋”的人相當多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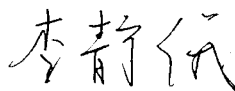
目前，政府部門之間不會主動互相透露居民的住址資料，即使身份證明局已允許居民授權該局可將其聯絡資料送交其他部門，仍是要其他部門主動索取資料才會轉交，並未有機制實現經居民授權下的資料即時互通，住戶“搬屋”仍需要逐一通知身份證明局、社會保障基金、財政局等部門改地址，不少部門未能提供便捷的網上更改方式、必須當事人親身前往，不少居民嫌麻煩而沒有主動更改地址，又或漏報某些部門，就會錯過部門所發出的通知及信函。“優質、高效、便民”是公共行政服務的施政目標，當局有必要盡快實現部門間的資訊互通機制，又或透過深化電子政務改革，以減少公共行政部門手續重複對市民所造成的困擾。

為此，本人向當局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在日常公共行政運作中，當局會如何落實部門間資訊互通機制，以減少公共行政部門手續重複對市民所造成的困擾？針對市民“搬屋”但未必會及時通知行政部門的問題，當局有何措施免卻居民逐一向各部門更新地址等聯絡資料的麻煩？

二、深化電子政務的發展將能減少公共行政部門手續重複問題，達致高效便民，也能節省公共部門的行政成本，當局已開展了哪些實質工作？

澳門特別行政區立法會議員



李靜儀

2017年5月26日